

三朝名臣言行錄

二

三朝名臣言行錄卷第八之一

丞相申國呂正獻公

公名公著字晦叔文靖公之子以恩補

奉禮郎中進士第召試館職不就皇祐

初判吏部南曹同判太常寺召試知制

誥亦辭不就除天章閣待制兼侍講治

平元年出知蔡州神宗即位召爲翰

林學士兼侍講知通進銀臺司熙寧元

年知開封府數月還翰林二年拜御史

中丞罷知潁州五年召還經筵辭疾差

提舉嵩山崇福宮十年起知河陽召還

提舉中太一宮元豐元年除翰林學士

丞言改端明殿學士三年拜樞密副使

改同知樞密院五年出知定州徙揚州

哲宗即位召兼侍講提舉中太一宮拜

尚書左丞遷門下侍郎拜尚書右僕射

元祐三年拜司空同平章軍國事四年

薨年七十二詔贈太師申國公御書墓

碑之首曰純誠厚德之碑紹聖中追貶

建武軍節度副使又貶昌化軍司戶參

軍元符三年復太子太保崇寧元年降授左光祿大夫書名黨籍紹興初乃追復贈謚云

公在潁逾年而歐陽公脩爲守初脩以公爲相家令子弟少有時譽待公良厚而未甚重也劉原父敞博學有高才王深父回好古君子也二人者皆寓潁公日與相從脩等稍稍愛公之學識其後脩入爲翰林學士薦公文學行誼宜在左右因數爲朝廷在位者稱公清靜寡欲有古君子之風及脩使北虜虜問中國德行文章之士脩以公及王荊公安石對傳家

歐陽公嘗患士大夫少高退之節乃薦正獻

公及張唐公王荊公韓持國欲以激勵風

俗又薦王荊公與正獻公作諫官家塾

公旣中第詔叙次所業以進將召試館職公

謙避終無所進朝廷知其意不復索所業

令徑就試亦不赴故仁宗心重之及領

南曹因引選人對便殿奏事畢帝謂公

曰知卿恬退有顏氏之節時仁宗臨朝

淵默雖貴近亦罕聞德音公以小官對獨

被褒語

傳家

公爲郡率五鼓起秉燭視案牘遼明出廳決民訟退就便坐宴居如齋賓寮至者母拘時以故郡無留事而下情通允典六郡以爲常後雖年高貴重不少替單陋邦也公以愴憐爲政不嚴而肅轉運司輦乳香數萬斤配賣郡中公停之郡庫雖符檄督迫竟不爲強配

傳家

仁宗在位久天下無事一時英俊多聚於文館日食祕閣下者常數十人是時風俗淳厚士大夫不喜道長短爲風波朝夕講論文義賡唱詩什或設棋酒以相娛同舍有出任外官者即相率就僧舍爲盛會以錢之然際接必以禮平居非着帽垂紳不出廬舍公性安重寡言析理精微尤爲時流所敬間有笑謔踰度者公每以正色裁之皆信服不以爲恨老儒掌禹錫被服不潔清言動撲野多爲人所玩公獨未嘗以一語戲之禹錫至感激衆亦以此益稱公之

盛德

傳家

貴妃張氏薨追冊賜謚以後禮葬公當攝事引輜闈有命即歸家稱疾中使挾太醫察視公堅卧不起竟獲免

傳家

差判登聞鼓院公自單州歸益研精講學無進超之意嘗與王介甫相對而歎曰今天下雖小康然堯舜之道知不可復行以故求閑裔將以遂其志

傳家

公旣侍經筵時 仁宗春秋高公於經傳同異訓詁得失皆粗陳其略至於治亂安危之要聞之足以戒者乃爲上反復深陳之 仁宗嘗詔講官凡經傳所載逆亂事皆直言母諱公因進講言弑逆之事臣子之所不忍言而仲尼書之春秋者所以深戒後世人君欲其防微杜漸居安而慮危使君臣父子之道素明長幼嫡庶之分早定則亂臣賊子無所萌其姦心故易曰履霜堅冰至由辯之不早辯也侍讀劉原父常退謂記言官曰當載之史冊以垂後世

傳家

先是上清宮火壽星殿獨存因以爲壽星觀

至此十有九年詔建神御殿於觀中將自

禁中迎 真宗繪像奉安公言都城中

真宗已有三神御而營建不已非祀無豐

曖之義不報

呂汲公撰  
神道碑

英宗不豫父中外疑駭或謂朝廷將行永正

故事公一日因稟山陵事獨至中書見韓

魏公於後閣因密白曰 主上方富於春

秋非素有疾徐當自平審如外人之言恐

君臣父子之間人情便不能安唯公靜以

鎮之則天下幸甚魏公領曰正與琦意合

未幾 上疾有瘳

家傳

詔與司馬光同定學制而光前已獻議公即

獨疏其事大略欲請錫慶院爲太學增置

講堂立管句太學官一員專治規矩博士

八員分經教授管句官及博士專委祭酒

司業舉任專以學術行誼無拘資考始入

學者爲外舍滿歲較其經行升于內舍又

滿歲長貳學官較內舍之尤異者三五人

薦於朝廷覆試而授以官具爲科條上之

不果行

傳家

英宗初親政公言 陛下以宗藩選繼大統

奉母后當極子道雖居深宮之中不以造

次廢禮則中外瞻仰天下幸甚 上嘉納

之

神道碑傳

公每進講多傳經義以進規時 上躬猶未

全安多不喜進藥會講論語至子之所

名御

齊戰疾公因言有天下者爲天地宗廟社

禪之主其於齊戒祭祀必湏致誠盡恭不

可不名御

古之人君一怒則伏尸流血則於

興師動衆不可不名御

至於人之疾病常在

乎飲食起居之間衆人之所忽聖人之所

名御况於人君任大守重固當節嗜欲遠聲

色近醫藥爲宗社自愛不可不名御

上欽

納其言又講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公言在下而不見知於上者多矣然在上

者亦有未見知於下者也故古之人君政

令有所未孚人心或有未服則反身修德

而不以愠怒加之如舜之誕敷文德文王

之皇自恭德是也 上知公意深切每改

容鞠躬如在車之式

家傳

公於講讀尤精衆謂語約而義明可以爲當世之冠英宗嘗對執政稱其善與司馬光同侍經筵光退語人曰每聞晦叔講便覺已語煩

神道碑傳

自仁宗末率以二月開經筵至重午罷八

月復開至冬至罷是歲詔以九月五日開經筵至重陽罷公上奏曰臣竊以國家

置儒術之官設勸講之制蓋將以開廣聰

明究古今理亂之要而求正身治天下國

家之術非徒以爲縉紳之美談朝廷之虛

文也今陛下始初清明勵精圖治固宜

親近儒雅漸以歲月猶恐未盡今若自五

日開講至重陽祇是四日朝著聞之頗已

疑惑若傳之四方則爲損不細臣願陛下日御邇英以循先帝故事則天下幸

甚詔即從之後講論語將畢公以尚書備

二帝三王之道尤切於治術乞候進講論

語畢日進講尚書從之

公爲祭酒也以太學爲教化之原故究心經

理之舊制薦舉學官博士皆嚴其資格限

以年齒公數爲論列冀稍寬其科條前後

所薦學官如王回吳孜姜潛張載皆一

大儒王存顧臨爲元祐名臣常秩吳申黃

履朱臨盛僑亦顯於世處士程頤隱居不

仕公命衆博士即其家敦請以爲太學正

頤固辭公即命駕過之後王陶用孟醇爲

學正亦遣博士致請於是諸生始知有聘

士禮

家傳

南郊太僕卿升輶授綏

國朝陪乘皆差翰

林學士無雜學士者至公始以直學士升

輶英宗自太廟赴南郊中途問今之郊

與古之郊何如公對曰古之郊貴誠尚質

今之郊盛儀衛事物采而已因言仁宗

郊祀徹黃道以登虛小次不入立壇下湏

禮成詔祝冊官至御名母興上皆遵用

執政建議追崇濮安懿王或欲稱皇伯考公

曰真宗以太祖爲皇伯考豈可加於

濮王耶及詔下稱親公言於仁宗有兩

考之嫌班濮王諱於天下公獨以謂當避  
於上前不當與七廟同諱

碑神道

神宗自在藩邸即熟聞公與司馬溫公名及  
即位首召二公爲學士朝論翕然稱上

御史臺官呂誨等六人以言事罷公言

陞

下即位以來納諫之風未形於天下而誨  
等以言事去非所以風示四方爭之不能  
得乞補外任 上曰學士朕所重未可去  
朝廷公復懇請家居者百餘日 上遣內  
侍敦諭就職曰宜徐徐勸誘勿太迫也公  
起就職數月又乞補外三年出知蔡州

神道

碑

蔡所統十縣汝陽宰政事修公首薦之以爲

十縣最於是屬吏人人爭自飭蔡多水泉  
因爲釀水以溉民田者數千頃故時軍營  
皆草舍率數歲一修且多火災人以爲病  
公至盡變爲瓦舍轉運使惜其財固爭之  
時公已被召爲晝夜督吏卒輦材用致役  
所事集而後去初至孔子廟殿宇圯壞會  
前守度材將以名廳事公命輟其材以修  
之郡人郝戭有孝行方壯歲棄官就養公  
薦之於朝詔復起戭竟不起

家傳

御史中丞司馬光以言事罷公封還其誥曰

光以言舉職而賜罷則有責者不得盡其

言 陛下雖有欲治之心何從而知安危

利害於是內出光誥付閤門公又言誥不

由封駁而出則封駁之職因臣而廢乞正

臣之罪以正紀綱上手批公奏因通英講

獨留公以諭百公請不已竟罷封駁事

神道

碑

神宗初御經筵公進講尚書至天乃錫王勇

智 上曰何以獨言勇智公曰仲虺方稱

成湯能伐夏救民故以勇智言之然聖人

之德當如易所謂聰明睿智神武而不殺

者然後可以爲盡善時 上方富於春秋

故公以好勇黜武爲戒

家傳

知開封府時有內侍持龍鳳首飾入內東門  
閭者摘其事詔以付開封少頃復遣使追  
取仍詔開封母湏覆奏公言法當覆奏而

後遣使人立廳事不肯去公持之益堅不得已復命於禁中竟覆奏然後遣貴近憚焉傳家

夏秋淫雨京師地震公言自昔人君遇災者或恐懼以致福或簡誣以致禍上以至誠待下則下思盡誠以應之上下至誠而變異不消者未之有也夫衆人之言不一而至當之論難見君人者去偏聽獨任之弊而不主先入之語則不爲邪說所亂顏淵問爲邦孔子以遠佞人爲戒蓋佞人唯恐不合於君則其勢易親正人唯恐不合於義則其勢易疏唯先格王正厥事蓋未有事正而世不治者唯陛下勉行之而勉終之碑道

禮官欲用唐故事以五月朔御大慶殿受朝遂上尊號公以五月朔會朝與人君尊號皆非古典言曰陛下方越漢唐追復三代何必於陰長之月爲非禮之會受無益之名上從之遂竟神宗朝不受尊號

碑道

拜御史中丞入對 上語及西陸事公退而

上奏曰臣早來入對 陛下論及夏國事

宜臣竊以夏國既不肯全歸二寨故地則

朝廷湏至却留綏州向去必是難保誓約

或至用兵然臣以事勢料之秉常年幼國

弱雖有黠臣爲之謀主亦未能爲國家深

患唯當修嚴武備來則應之以逸待勞保

無失利若臨遣大臣張皇武事或議深入

或求奇功皆非國家至計仍慮向後或有

邊境急奏乞朝廷靜鎮無致驚擾其後公

去位未逾年朝廷果遣宰臣臨邊已而西

征無功士卒內潰 上爲之責躬肆赦皆

如公所料云傳家

公薦張載修身講學爲閩右士人師表且深知邊境利害 上特召對以爲崇文院校書公又言載老矣宜任之以事不報未幾差載就鞠苗振於越州公又言載賢者獄事非所以使之亦不傳家

公同知貢舉在貢院審上奏曰天子臨軒策士而用詩賦非舉賢求治之意且近世有

司考較已專用策論今來廷試欲乞出自  
宸衷唯以詔策咨訪治道是歲上臨軒

遂以策試進士

傳家

王安石秉政置三司條例以商天下之財利

又置提舉常平官於諸路爲歛散青苗之

法以便民其實征利物議沸騰以爲非是

公極論其不可曰自古有爲之君未有失

人心而能圖治者亦未有脅之以威勝之

以辯而能得人心者昔日之所賢者今皆

以此舉爲非主議者一切詆爲流俗設說

而助之會韓琦論青苗不便用其請罷河

北安撫使司農駁琦奏議摹印以下四方

言者或謂大臣不可輕詆執政反謂公

有藩鎮欲除君側之惡之語於上前除

翰林侍讀學士知潁州又改其誥以命之

衆皆謂安石欲去公而加之罪也公初列

館閣與安石友善安石博辯有文同舍莫

敢與之亢獨公以精識約言服之安石出

守常州求贈言公以四言曰莊守情密安

石至郡寓書於公曰備客京師二年疵吝

積於心每不自勝一誦長者即廢然而反  
夫所謂德人之容使人之意也消吾於晦  
叔見之矣又謂人晦叔爲相吾輩可以言  
已公旣以公議極論其過失由此怨公至  
以險語中傷而公不屈也

神道碑○又家傳  
云公自二年十月

即奏乞罷制置條例司三年二月公自貢院遂論青  
苗錢法前後章十數上不見從即王奏乞解憲職再

上章待罪然神宗待公素厚初無譴怒意顧公言  
愈切乃諭執政聽解言職四月五日除翰林學士兼

侍講學士寶文閣學士公上奏曰臣之義若既當言  
責而言不見用又不能避位而去則於廉耻既當言

然壞喪其朝廷既不能聽其言又不許其去則於進  
退群臣之禮亦爲差謬况臣已曾面陳實爲多病衰

耗兼因論列時事乞補外任今有此命決不敢受於  
是落兩學士除翰林侍讀學士知潁州先是三月十

一日韓公奏蹠條其疎謬加以嘲毀鏤板天下非  
取

陛下所以待勳舊大臣之意如琦朴忠固無慮設當  
唐宋五代藩鎮強盛時豈不爲閩生事耶後二日公

入對復極論青苗事而未嘗及琦也已而上謂執  
政曰呂公著孫灝皆極言青苗法不可行且云駁難

韓琦非是上因面咎琦安不當鏤板初亦無罪

皇意也然既以不因面縣事黜覽執政遂以覺語加憲

公時舍人宋敏求當制執政召敏求面受意百使於

制中叙韓琦事敏求以爲口語難分明不當載制中

曾公亮亦因以爲不可安石即取制草改之有曰比

大臣之抗章因便坐之與對乃誣方鎮有除惡之謀  
深子聞爭事理之實者石與陳升之所易也二  
四十日忽有旨放朝辭不許入對令便赴本任公即

日行時孫灝尚艤舟成東覺素忠厚乃謂人曰韓公

事獨覺嘗言及爾然後人乃知公未嘗言琦也宋敏

求自以不得其職即求自以不得其職即  
公抃在中書與曾丞相平居竊語深不悅更張事亦

間爲上言之及公力言青苗法二人乃相邀曰湏獨  
座得罪吾曹當引去公罷五日趙公遂如約再上表  
九七日而罷後歲餘希續自瀛州罷官歸過北都見  
魏公日蘇云介甫與晦叔素親惠量諫多謹議故用晦  
叔爲中丞既而天下皆患條例司爲民害晦叔乃復  
言條制不便介甫以晦叔叛已怨之尤深已而上  
語執政呂公著嘗言韓琦特興晉陽之甲以除君側  
之惡介甫因用此爲晦叔罪除知潁川次道當爲告  
詞介甫使之明著其語次道但云數奏失實據撈非  
宜介甫怒明日進呈改之晦叔棄審謹寶而此語咸  
云華老嘗爲上言今藩鎮大臣如此論列而遭挫

折若當唐末五代之際必有興晉陽之甲以除君側  
之惡者矣上誤記以爲晦叔也○又聞見鮮云王  
荊公與呂申公素相厚嘗曰呂十六不作相天下不  
太平及薦申公爲中丞其辭以謂有八元八凱之賢  
未半年所論不無復謂有驛覽恭工之義荊公之善  
惄如此蓋孫策爲上言今藩鎮大臣如此論列而遭挫  
甲以除君側之惡者矣上已忘其人但記羨鬚誤  
以為申

公至潁時部使者皆新進年少輕銳能擊搏  
爭陵鑠舊臣公一不與之較專以庶民爲  
已任會提舉官朱紘王頴議免役法集郡  
官置局公密爲申解因得少寬傳  
彗星見詔求直言公疏曰陛下臨朝願治  
日已久左右前後莫敢正言陛下有欲  
治之心而無致治之實者何哉此任事之  
臣負陛下也何以言之蓋士之邪正賢  
不肖蓋素定也今則不然前日舉之以爲

天下之至賢後日逐之以爲天下之至不  
肖其於人才旣反覆而不常則於政事亦  
乖戾而不審矣古之爲政初不信民者有  
之鄭之子產是也一年而鄭人怨之三年  
而鄭人歌之陛下垂拱仰成七年于茲  
矣輿人之誦亦未異於七年之前也陛下  
獨不察乎碑神道

十年二月差知河陽初公罷潁領崇福遷居  
西都衆人謂公不見用於時當放懷山水  
爲終焉之計公曰不然吾於國家可謂世  
臣且主上待吾不薄不幸爲人所間退  
就閑散豈吾所欲哉及王安石呂惠卿相  
繼罷去果復起公三月公至河陽時役法  
已定類多張虛數以取羨餘孟所統五縣  
百二十七緡而官未嘗募人實以軍吏代  
役又有追償舊牙校重役錢五千五百緡  
然至是所償已盡而取於民者遂爲定數  
歲輸之無已時公爲括其數以告于朝請  
一切蠲之以寬下戶之輸錢者詔付司農

竟不行

傳家

熙寧四年申公以提舉嵩山崇福宮居洛買

宅於白師子巷張文節相宅西隨高下爲

園宅不甚宏壯康節溫公申公時相往來

申公寡言見康節必從容終日亦不過數

言而已一日對康節長歎曰民不堪命矣

時荆公用事推行新法者皆新進險薄之

士天下騷然申公所數也康節曰王介甫

者遠人公與君寶引薦至此尚何言公作

曰公著之罪也十年春公起知河陽河南

尹賈公昌衡率溫公程伯淳錢於福先寺

上東院康節以疾不赴明日伯淳語康節

曰君實與晦叔席上各辯論出處不已顙

以詩解之曰二龍閑卧洛波清此日都門

獨錢行願得賢人均出處始知深意在蒼

生申公鎮河陽歲餘召拜樞密副使後以

資政殿學士知定州又以大學士知楊州

哲宗即位拜左丞遷門下侍郎與溫公並

相元祐如伯淳之詩云

聞見錄○又呂氏雜志  
大或問二程先生以二

公出處爲有優劣先生云正不如此呂公世臣也不

得不歸見

上司馬公爭臣也不得不退避蓋自熙

通

英

進

讀

上

留

公

論

治

道

遂

及

釋

老

虛

寂

之

盲

公

問

上

曰

堯

舜

知

此

道

乎

上

曰

堯

舜

豈

不

知

公

曰

堯

舜

雖

知

此

而

常

以

知

人

安

民

爲

志

上

又

言

唐

太

宗

能

以

權

智

遇

臣

下

公

曰

太

宗

所

以

致

治

者

以

其

能

虛

己

從

諫

耳

上

臨

御

父

羣

臣

進

說

罕

能

出

上

意

至

聞

公

言

儼

然

加

敬

信

碑神道

澧

州

曹

村

埽

決

河

復

塞

公

因

進

規

曰

臣

伏

見

昨

來

澧

州

曹

村

埽

決

瀆

全

河

衝

注

山

東

聖

心

惻

然

即

議

閉

塞

奮

自

獨

斷

出

於

羣

疑

功

未

踰

時

而

有

成

患

不

閱

歲

而

尋

弭

雖

上

下

竭

力

遂

濟

登

茲

實

由

陛

下

有

至

誠

憂

天

道

聰

明

日

監

在

下

樂

忱

輔

德

遄

應

不

遲

羣

爲

人

上

者

可

不

欽

畏

恭

惟

陛

下

聖

德

仁

厚

出

自

天

性

臨

下

御

衆

有

日

月

之

明

天

地

之

量

誠

非

允

庶

庸

妄

所

能

臆

度

以

至

近

日

數

起

詔

獄

逮

頗

衆

有

司

極

於

鍛

練

羣

下

無不震恐比至臨決多從末減昔于公一  
郡之獄吏耳猶以陰德有報光大子孫况  
萬乘之尊六合之廣布德施惠固宜受福  
無疆施及萬世然臣願陛下雖聖性得  
之猶復加聖心焉上奉天下接人加精致  
誠執要行簡道高百王而謙以自牧學貫  
六藝而虛以受人雖威肅羣品不得謂下  
絕欺誣雖智燭輿情不得謂事無壅蔽親  
賢士拒任人必有忍以濟事功推內恕以  
及人物于以崇起忠厚保合泰和則易所  
謂自天祐之吉無不利詩所謂于祿百福  
子孫千億者蓋將以類而應臣以無狀獲  
備近列竊慕古人將美盡規之義惟陛下  
財幸七月公入對上迎謂公曰覽卿所奏深  
得近臣盡規之義時獄犴寢蕃而上繼嗣未  
廣公辭順而意切故上深納焉

家傳  
初公自河陽入朝都人環觀相謂曰此公還  
朝百姓之幸也至是士民相慶既受命出  
殿門武夫衛卒皆歡抃咨嗟慈聖光獻

太皇太后聞公進充喜曰積德之門也中  
謝日有司供具諸執政皆集內出酒果殼  
饌豐腆珍異就宴賜之侍史竊視其器皿  
欵識皆有慶壽宮宇然後知賜物乃光  
獻意也時富韓公司馬溫公皆在洛聞公  
登樞富公寓書爲慶曰公之名德聞于天下  
然嘗以直道迕執政士大夫未敢遽望  
登進忽報拜命出於事外人甚驚喜此得  
於輿論非敢僥也司馬溫公亦以書遺都  
下友人曰晦叔進用天下皆喜以爲治表  
聞其猶力辭光不敢致書君宜勸之早就  
職家傳

公旣就職後數日樞臣奏事畢獨留占謝因  
奏曰臣老於閑外蒙陛下收之桑榆唯  
知拳拳納忠以報恩遇自熙寧以來朝廷  
論議不同端人良士例爲小人排格指爲  
沮壞法度之人不可復用此非國家之利  
也願陛下加意省察上曰然當以次  
家傳  
收用之

政議公以爲後世禮教未備而刑獄繁肉  
辟不可復將有踊貴獲賤之譏吳充議復  
置圜土衆以爲難行王珪欲取開封死罪

因試以劓刑公曰劓而不死則肉刑遂行  
矣議竟得寢家傳

詔以程顥同判武學諫官李定以顥常爲御  
史論新法言而罷之公上疏曰臣向蒙擢  
在樞府中謝之日不敢縷陳細故輒論及  
判別忠邪之道頗蒙開納蓋今日公卿士  
夫嘗於朝廷法令有所同否然其愛君許  
國之心愈久而益明者甚多其唱和雷同  
承迎附會而茲言汙行卒爲陛下所照  
者蓋亦不少然則人固易未知而士亦不  
可忽也况如顥者陛下早自知之其立  
身行已素有本末講學議論久益疏通且  
其在言路日時有論列皆辭意忠厚不失  
臣子之體使得復見用於聖世其奮身報  
國未必在時輩之後兼所除武學差遣亦  
未爲仕宦之要津而小人斷斷必以爲不  
可者直欲深梗正路廣沮善人其所措意

非特一二人而已臣區區所慮者謹說於  
行之徒日以熾盛則守正向公之士愈難  
自立矣家傳

初公因陳世儒獄事被誣請囑或謂公以輔  
弼掛吏議當隨事自承不宜有所陳公曰  
不然自古公卿大臣遭枉濫而不能自直  
者皆不得其時也今吾生治世事明主近  
在帷帳之間一旦被誣而不能申理則四  
方踈遠之人何以自明將恐治獄者狃以  
自強被罪者望風畏却一罹奇問例自承  
服致朝廷有濫罰之譏罪乃在吾而不在  
朝廷也家傳

上以慈聖旣升祔大推恩於曹氏凡進官被  
賞者二百餘人且欲以脩爲中書令公言  
正中書令自宋興以來未嘗除人況不帶  
節度使即宰相也非所以寵外戚乃以節  
度使兼中書令公因言自古亡國亂家不  
過親小人任宦官通女謁寵外戚等數事  
而已上深以爲然時王中正宋用臣等  
任事故公假此以諷上旣退薛恭敏公

向數曰公乃敢言如此事使向汗流浹背

傳東

謀告夏幽其主秉常上對二府議大舉兵以伐之公曰如謀者所告則夏人誠有罪然陛下欲興弔伐之師未審以何人爲元帥未得其人則不如不舉五年四月公

以西師無功奏曰外奏皆謂王中正宜正典刑會改官制以王珪蔡確爲左右僕射翌日公上奏乞解樞務或謂公曰今官制新行所用爲相者或素出公下又樞府方以二貞爲制而公與孫公固韓公鎮爲三人有溢貞上以是詔未用二貞之制今公遷去得母近於躁乎公曰所謂大臣者病不能以義進退爾遑卽其他哉章繼上面請尤切乃除資政殿學士出爲定州路安撫使及永樂城陷奏至上特開天章閣對輔臣曰邊民疲弊若此獨呂公著爲朕言之他人未嘗及也

家傳○又記聞云高達裕歸元豐五年李

憲請發兵自涇原築塞銷前直抵靈州攻之可以必取詔從之先是朝廷知陝西困於失役下詔論民更不調夫至是李德麟牒轉運司復調夫以墳塚以和

興新都運使以下民間驩然相聚立掘於山澤不受調吏往輒歎之解州亦知縣以督之不能集知州通

判自詣縣督之亦不能集命巡檢縣尉逼之則輒挺

獄關州縣無如之何士卒前出塞壘餓死者什五六

存者皆憚行潞公上言師不可再舉天子遂辭謝之

之樞密副使呂晦叔亦言其不可上不擇晦叔因請解機務即除知定州會內侍押班李舜舉自涇原

來爲上泣言必若出師閏中必亂上始信之召晦叔等之舜舉詔執政王禹玉迎以好語悅之曰

朝廷以邊事屬押班及李留後無西顧之憂矣舜舉

曰四郊多疊大兵之辱也相公當國而以邊事

屬二內臣可乎內臣正宜供禁庭酒接之職耳豈可當將帥之任邪聞者代禹玉接贊

公至定州謝表曰進不敢希功而生事退不

敢弛備以曠官人傳誦以爲據實云是

時朝廷方經武事增修邊備趁時者爭獻

北伐之策公至定武即爲上言中國與契

丹通好久邊境晏然無事塞上屯軍素有

節制唯宜靜以鎮之保甲法新行被邊皆

設教場日鳴金鼓課人誦戰法聲達於虜

虜檄邊郡以爲生事違誓約上委公處

其事公即上奏以爲遣邊人習戰法於境上非管子寓令之意也請一切罷去專以

舊弓箭手法從事不聽時以教保甲修城

池建大倉中使旁午於道公預戒有司謹

勑餽勞然公素靜重寡言接對有常禮無

原闕

假借以是至者多不樂承受陸中被中官  
市絲五萬兩供尚方已而復獻計增市詔  
以付定州公上言日前所市者皆先期給  
緝錢故民力猶可辦今已涉夏民間漸就  
機織若再行收市人將受害帝悟即詔  
公寢其事中又受旨專董倉役日使人持  
挺立城四門民有以車乘輦薪蒸鬻城中  
者皆疆致之倉所以供陶甓城中幾廢饗  
公命擒中所遣卒盡杖之一城歡呼公之  
未至也中受命經始倉役即壞民居毀僧  
舍民有世葬於倉西者中故築垣直界其  
域中民號泣發其墓持喪而去其所占地  
蓋廣矣然不足於素慮者猶三百五十二  
楹中因請別度地建小倉以足之公曰今  
二大倉所受已不貲又益一倉徒費公私  
無益也奏罷之中既數被沮六年遂奏定  
州差驍武卒護送罪人違所降就配法公  
坐是降正議大夫先是朝廷所欲更張類  
出於邀功生事者之言多非公意唯州城  
興築且四年僅成一函公曰定河朔衿喉

之要莫先於學學有緝熙于光明日新又

新以至于大治者學之力也臣待罪講讀

謹條上十議以裨聰明一曰畏天二曰愛

民三曰修身四曰講學五曰任賢六曰納

諫七曰薄斂八曰省刑九曰去奢十曰無

逸居月餘除執政遂倚以爲相

家鑿記云今

初執政三五日一集都堂長官專決同列多

不與議及公秉政非有故日聚都堂遂爲

故事

碑道

上即位正獻公初自淮揚召還經達至之日上書言十事皆據經直言不爲浮辭虛說其論薄斂之畧曰昔廢臺之財鉅構之人主當移仁義而已何必曰利○又得民由是觀之人主當移仁義而已何必曰利○又上榮語錄云申公初召還上十事如徐鉉質論初成每篇數千字後刪改極簡不止可用於當時爲君

可為人君座右銘

太皇太后遣使問公所欲言公奏曰先帝

即位之初臣爲學士令臣草詔以寬省民

力爲先既而秉政者建議變舊法以侵民

爲意其言不便者指以爲沮壞新法一切

斥去之故日久而弊愈深法行而民愈困

陛下既深知其弊誠得中正之士使講求

天下之利害上下協力而爲之宜不難矣

又曰唐德宗拒諫幾至覆國今兩省諫官

未備三院御史主察者不許言事恐未合

先帝本意後卒施行

碑道

官制三省並建而中書獨爲取旨之地門下

尚書奉行而已公曰三省均輔臣也正如

同舟共濟當一心並力以修政事乞事干

三省者自今執政同進呈取旨而各行之

遂定爲令

碑道

初執政三五日一集都堂長官專決同列多

不與議及公秉政非有故日聚都堂遂爲

故事

碑道

公始與司馬光輔政於是共推本先帝之

意蓋欲鞭笞四夷以彊中國阜蕃邦財以

佐其費有司奉行失其本旨先帝固嘗

患之矣故欲更而未暇與已更而未定其

詔墨記言具在而可考者有若干事若詰

青苗之害則曰常平泉穀以禦水旱而貪

散以求利至十之七八國失拯救之備而

民之責償被笞箠者衆責興利之弊則曰

大傷鄙細有損國體戒用兵之失則曰南

安西師兵夫死傷者皆不下二十萬有司

失一死罪其責不輕今無罪置數十萬人

於死地朝廷不得不任其咎救官制之滯

則曰更新官制以覈正吏治至今頒行無  
緒有以啓寵四方貽譏後世於是二公與  
同志者建請以常平舊法改青苗以嘉祐  
差役參改募役罷保馬以復監牧換保甲  
教選以便農作除市易之令寬茶鹽之禁  
賜邊砦贖亡民和西戎於是民謹呼鼓舞  
以爲便而沮議者上則大臣下則用事之

小吏蓋不可勝數司馬光既卧疾于家公  
與數人者同救其弊太皇太后爲去其

異議者然後定

神道碑○又家傳云太皇太后間諭執政曰民間養保馬甚

以爲苦宜早罷之臣民所言新法之不便於民者亦  
宜以時施行吾於大行母子也大行所立之法苟民  
間不以爲便當備至公豈可不改又曰爲政莫如至  
公至公則人無不服又出土庶所上封事數万通付  
政府公意以爲法之害於民而不合於先帝本指  
者當以次更之使觀聽不改而實利及民而溫公時  
已病不能朝自以當二宮大任恐一旦徂謝無以自  
効於是奏疏相萬力疾入對意切語峻未逾年而更  
張幾盡○溫公病中與公簡曰晦叔自結髮志學壯  
而行之端方忠厚天下仰服垂老力得秉國事平生  
所蘊不施於今日將何任乎比日以來論頗譏晦  
叔猶黑太過若此際復不延爭事蹉跎則入彼朋矣  
光自病以來悉以身付醫家事付康惟國事未有所  
付今日屬於晦叔矣又曰介甫文章節義過人處  
甚多但性不曉事而喜遂非致忠直疎遠譏佞輒輕  
敗壞百廢以至如此今方矯革其弊不幸介甫謝世  
反覆之後必詆毀百端光意以謂朝廷特宜優  
加厚禮以振起浮薄之風不識晦叔以爲如何

公與溫公同奏舉河南處士程頤乞特加召

命待不以次詔以爲潁州團練推官國子  
監教授不就又以爲宣德郎秘書省校書  
郎亦不就已而召對便殿拜通直郎崇政  
殿說書乃受命議者譏頤辭卑而居尊及  
在朝廷以天下自任好論說政事褒貶人  
物俗士好進者嫉之若讐竟不能自容而  
去家傳

公上奏曰臣竊以自古治戎之策雖三代之  
盛亦不過來則禦之去則備之爲備之道  
莫先於積穀臣嘗任定州路安撫使河北  
公邊大約有十年糧蓋令商旅輸粟塞上  
而筭請錢貨於京師故能致此豐羨訪聞  
西陲自兵興後至今所儲軍糧只可支一  
二年若緩急更添屯軍馬何以供之乞令  
陝西經畧司與轉運司同共廣作計置使  
公邊皆增及五年之蓄如此攻雖不足守  
則有餘兵法曰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  
平忘戰必危乞賜裁酌施行從之家傳

先是司馬溫公上疏論免役法五害乞變從

舊法詔付三省施行蔡亟相建議此大事

也當與樞密共之公上奏曰臣竊尋故事

朝廷有大論議多選近臣定奪欲望選差

三數人詳定聞奏仍擬數人以聞詔以呂

大防韓維范純仁詳定專付三省不復令

審院預議初溫公議凡役人皆不許雇人

以代然東南及兩蜀諸路民有高貲或子

弟業儒皆當爲弓手執賤役既不許募代

甚苦之公聞其弊即令一切聽募確民情

大悅傳家

溫公在門下省建議天下案牘有不應讞者

舊皆放罪無以懲謬妄請悉勘劾溫公意

欲州郡傳家名聽獄而官吏苟避譴罰自是雖

有疑案皆不上及公爲侍郎乃請官吏案

後帖放如舊制迄今遵用焉傳家

自官制改盡廢三館直官校理纔校書郎正

字數員爲職事官至是乃盡復舊制召試

學士院唯策問古今治亂之要不復用詩

賦尚書省六曹遍置郎吏而不計事之繁

簡或案牘填委抵暮不得休或終日無一

事而俸賜均等公以爲非宜乃省閑曹十

九貞定爲三十五貞傳家

御史彈奏駕部員外郎賈種民素無行元豐

中任大理官爲蔡確鷹犬專中傷善良詔

黜爲通判公面奏曰方種民爲獄官臣亦

與被誣 今臣在相位而種民得罪恐所

懲者小所損者大非所以示天下乃寢前

命門下韓公奏曰種民醜惡衆所共知奈

何以公著故辱朝廷公復爲請乃除

知臨江軍既而又以臨江僻遠改知通利

軍傳家

內出手札云向者朝廷講求法度務以愛民

而縉紳之士往往不原朝廷本意速希功

賞有誤使令殘民蠹物久益知弊至使羣

言交攻不已其罪顯者已行譴逐自餘干

涉之人自今更不追劾可倣此意作詔布

告中外咸使改過自新各安職業議者或

咎公持心太恕今除惡不盡將失有罪爲

異日患公曰爲治去其太甚者耳人才實

難當使之自新豈宜使之自棄耶傳家

初二聖首從公言闢言路自是臺諫官章疏